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Digital Licensing (Group) Limited

中國數碼版權(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75)

授出購股權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第23.06A條而作出。

中國數碼版權(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三日，本公司根據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二十四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購股權」)，以認購合共79,000,000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5港元之普通股。授出之購股權須待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有關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三日
授出之購股權之行使價：	每股股份0.44港元
授出之購股權數目：	79,000,000
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	每股股份0.44港元
購股權之有效期：	自授出日期起計3年內

授出之79,000,000份購股權中，龐紅濤先生、區瑞明女士及許東昇先生(均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分別獲授8,000,000份購股權，8,000,000份購股權及15,000,000份購股權；許瀛美小組(為許東昇先生之聯繫人)獲授14,000,000份購股權；陳啟榮先生獲授10,000,000份購

股權，彼為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之主要股東；劉博文先生獲授9,000,000份購股權，彼為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之僱員及本公司主要股東之實益擁有人之兒子；及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一名僱員獲授餘下15,000,000份購股權。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區瑞明

香港，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龐紅濤先生、許東昇先生及區瑞明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馬希聖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冠雄先生、郭志燦先生及黃德盛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集團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當中所載任何陳述含誤導成分。

本公佈將由其刊登之日起最少一連七天在創業板網站「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 www.chinadigitallic.com 刊登。